

# 最新草房子读后感六百字(实用5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草房子读后感六百字篇一

细细地品读着曹文轩叔叔写的《草房子》，被那浓浓的爱包围着，感动着，看完草房子，一起来写一篇草房子读后感吧!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草房子六年级六百字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把蚊帐做成鱼网、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并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可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必须学习“秃鹤”有一颗自

信的心，相信自我就会成功。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曹文轩爷爷的《草房子》，就像童年一首浪漫、温暖、纯真无邪的诗。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一切美得宁静、温馨、悠远，并且永恒。

我爱《草房子》里的每一个人。我爱桑校长，他工作那样认真，爱他的工作，爱他的学校，爱他的师生们；我爱纸月，她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我爱陆鹰，他长着光光脑袋，被大家叫“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我爱细马，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到油麻地小学，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孤独、压抑，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我爱白雀，她有一副好嗓子，银铃般清脆，她不仅仅外表美，并且心灵美；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一个淘气的，正直的，聪明的，勇敢的小男孩。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他帮细马放羊，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卖掉心爱的鸽子，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最终战胜了病魔，考上了中学。他心中有爱：爱同学，爱教师，爱父母，爱秦大奶奶，爱水月，爱妹妹……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們有许多不一样之处，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那就是：我们都有一颗童心，都向欢乐出发！

人生无处不真情！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

《草房子》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当苦难来临的时候，

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期望，微笑着去应对。让我们和桑桑一样，怀着最真的心，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欢乐向前吧！

假期里，我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一书。书里的人物有秃鹤、纸月、白雀、桑桑、杜小康、秦大奶奶等，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

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愣说没有路，拄着拐棍，横穿菜园，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秋天，一不留神，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自我吃也行啊，她又不自我吃，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

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为了治理学校，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到了冬天，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

之后，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在教师们的照料下，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此后，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放在陶罐里，加上明矾，把它们拌在一齐，并仔细地捣烂，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再包上麻叶，用绳扎上。过四五天，去了麻叶，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

有一次，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为了保护南瓜，秦大奶奶伸手去抓，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滑到水中。因为太老了，几经挣扎，不幸被水淹死了。

读完这本书，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爱能够化解矛盾，

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回报了社会。

这星期，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

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它包括《秃鹤》、《红门》等故事。《秃鹤》写的是：陆鹤是个秃子，同学们都叫他秃鹤，还经常戏弄、嘲笑他，他为了报复，在全区的会操比赛上出洋相，让学校失去了荣誉，大家都不理他了，之后，在举行文艺会演时，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为学校争得了荣誉，赢得了大家的尊重。《红门》讲的是：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是村里的富户，可之后他家败落了，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可最终又失败了，于是，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最终赚到了钱。

读完这本书，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我不禁想起有一回，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大人们拾柴，我和弟弟垒灶。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我虽然想放弃，但又不想输给弟弟，于是，我跑远了一些，又仔细的找了一遍，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

当我们遇到困难时，必须不要垂头丧气，轻易放弃，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不怕困难、不怕敌人、顽强学习、坚决斗争！

## 草房子读后感六千字篇二

黄昏时分，独自在窗前品一杯清茶，翻开书架上的那本《草房子》，就好似回到了1962年的油麻地里。

把善良、可爱、干净、坚强……融于一身，那个人就是纸月。

她家到学校有三里路，她风雨无阻，每天都步行去学校，她的坚强实在令人感动。她的书法和作文水平也高人一等，令桑乔校长十分敬佩。所以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也要学会努力，学会坚持。

书中，变化最大的非细马莫属。细马从“顽皮固执的坏小子”变成了“孝顺勇敢的好少年”，离不开邱二爷和邱二妈的谆谆教导；尤其是邱二爷的去世，使细马懂得亲人的重要；失去了家庭，使细马了解在社会上生存的艰难；亲情的力量，使细马一定要救活邱二妈，并为她盖一栋房子。在变化的过程中，细马真正认识到了人生的意义。

秃鹤的光头一直都是这部书的“笑点”。他的成长经历使我懂得：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长处，有擅长表演的，有擅长唱歌的，有擅长弹钢琴……所以，要虚心向别人学习，要懂得“三人行，必有我师焉”的道理。秃鹤就是凭借自己的努力，终于在汇演时大放异彩，从而得到了老师和同学们的肯定。

通读全书，使我印象最深刻的是秦大奶奶。秦大奶奶在人们心中的形象由一个顽固、倔强的老太婆变成了一个善良、慈祥的老奶奶，这是因为她的心被孩子们的天真活泼融化了。秦大奶奶曾经把一个叫乔乔的小女孩从水中救出来，而自己却差点被拍到死亡的浅滩上。以前，她经常把自己的“战士”（鸡、鸭、鹅）弄入校园，搅乱课堂，让整个校园都不得安宁。后来，她却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不慎落入水中，失去了宝贵的生命。在秦大奶奶下葬的那天，来给秦大奶奶送葬的队伍之壮观，是油麻地前所未有的，大概也是油麻地以后的历史里不可能有的，我想这就是爱的力量！

桑乔带着儿子四处求医问药，仍不见好转。在桑乔天天愁眉苦脸，桑桑的身体日渐消瘦时，温幼菊的出现，给了桑桑活下来的动力，使桑桑没有放弃活下来的希望。如果没有温幼菊的那句“别怕！”就可能没有今天的桑桑。

## 草房子读后感六百字篇三

《草房子》这本书是曹文轩的作品，他用朴实的笔墨描写了在油麻地生活着的孩子们的感人故事。

文章的第一篇讲的是陆鹤，因为他是一个秃子，所以同学们称他为“秃鹤”。同学们经常戏弄他，使他感到了一丝的自卑，用不上学的理由逃避了同学们异样的眼光，在家里用生姜擦头，希望长出头发。秃鹤为了报复同学们对他的轻蔑，在“广播操”比赛中把自己头上的帽子甩向上空，赢得了全校师生的目光，导致没有拿到第一名。但是，在文艺演出之际，因缺少扮演秃子的角色，得知此事的秃鹤便站了出来，从而获得了第一名。这让我懂得了每一个孩子的心灵又是单纯的。

在这本书里，让我记忆最深的就是杜小康和细马。杜小康的家庭是全村的首富。当女同学需要三十根红头绳和三十朵白绒花，全班仅凑了十几根时杜小康统统从家里搬了出来。杜小康还有所有人都渴望的自行车。虽然杜小康的家是多么的富有。但是飞来横祸是不可避免的。

杜小康和他的父亲一起以放鸭还债，眼看就要成功了，可有因误放到别人家的渔塘，把鱼吃光了，才不得把鸭扣留了下来。父亲已失去了最后一线的希望，但杜小康却勇敢地站了起来，在校门口摆起了小摊。

细马是谁，他是邱二爷和邱二妈从江南领养回来的孩子，是一个说话让同学和老师听不懂的人，是一个真正的牧羊少年。使细马成为放羊的孩子最主要的原因是：又一次，邱二爷和邱二妈决定把细马送回家，一场突如其来的暴雨让细马推迟了走的时间。真是这一场暴雨，把邱二爷和邱二妈的家冲毁了。邱二爷觉得把细马留下来会让他吃苦，于是决定送细马回家。

在途中，细马却下了车，邱二爷知道细马不愿回家时，便努

力赚钱，给细马盖一座好房子。谁知，在这年冬天，邱二爷生病去世了。细马为了给邱二妈盖一座房子，用二十棵树换来的钱买了五十只羊，在细马的努力下，已有了一百多只了，细马卖了七十只，给邱二妈盖了一座大房子。从这两个人物中，让我感受到了在面对困难时，应该勇于面对，只有付出才有收获。

我应该永远记住这本书，直到永远……

## 草房子读后感六百字篇四

在寒假里，我读了很多书，有《森林报·夏》，有《草房子》，还有《窗边的小豆豆》。其中，让我印象最深的就是曹文轩的《草房子》，那是一本满满都是爱的书。

这本书的主要人物有：桑桑、陆鹤、纸月、细马、杜小康、秦太奶奶等。在这些人物中，我最欣赏的是细马。

细马是个孤儿，他被邱二爷、邱二妈领养回家后就在油麻地小学读书。因为细马是江南人，这使得他跟油麻地小学的师生沟通时有一定的障碍。细马就变得很孤独了，这也直接导致了细马不想再去上学而在家放羊。他经常把羊放到油麻地小学那儿，渐渐地，细马学会了一些油麻地的脏话，便开始天天骂油麻地小学的学生，把自己以前的怨气发泄出来，大家便开始讨厌细马。

但是邱二爷并没有多责怪细马，反而更关心爱护细马。当细马打算离家出走，但在走前他开始感受到邱二爷对他的爱。后来，细马因为担心邱二爷又回家了，之后，细马把邱二爷邱二妈叫成了“爸爸妈妈”。没过多久邱二爷得了绝症，身子一天天弱下去，最后还未能活过春天。邱二爷去世后，细马开始懂事了，用卖羊得来的一部分钱买了一只母羊，后来赚了不少钱，细马用这些钱造了一座坚固的房子，实现了邱二爷生前的梦想。

细马的经历让我想起了上学期经历的语文考试。前几次语文考试考得不理想，但我总觉得自己还是可以的，而爸妈劝我要努力些，我却一直当“耳边风”，结果考试成绩一次比一次差，终于妈妈忍不住发火了，严厉地批评了我：“你看看你，让你好好学习，多用点心，你有听吗？”可我还和妈妈顶嘴：“会考好的，不要再说了，烦死了！”我和细马一样的倔强、不服气，气呼呼地瞅着妈妈。妈妈看着我满脸通红的脸，渐渐把语气放轻了，抚摸地我的头：“孩子，妈妈这么生气，并不单单因为你成绩退步了，我只是着急你怎么不明白只有付出才会有回报的道理呢？”听了妈妈的话，我高昂的头慢慢地垂了下来，内心似乎多了一些震动。

于是，我暗暗下定决心要用功学习，放学后，我会主动做好回家作业，翻开书本复习，找到许多自己容易忘记的内容并且及时记下来，心里暗暗对自己说：“这次我要认真考，给自己争口气！”

语文考试又来临了，汪老师发下试卷，我开始认真答题，把关键词圈出来，防止粗心，做好后，我又一题一题检查下去。收卷了，我对这次考试很有把握，最后我以九十五点五的分数拿了全班第一。我心里似乎慢慢懂得了妈妈说的“付出才会有回报”，嘴边漾起了微笑。

## 草房子读后感六百字篇五

《草房子》讲述的是60年代初一个水乡小学的故事。故事里有孩子也有大人，但是用孩子的视角在讲述。故事里有欢笑，也有少年人的忧郁，有大喜也有大悲。这是部能深深打动人的书。

故事从桑桑上一年级开始，一直讲到1962年他小学毕业。桑桑是校长桑乔的儿子。桑桑的家就在油麻地小学的校园里，也是一幢草房子。

油麻地小学是一色的草房子。

整部小说以顽皮淘气的桑桑的成长为线索，但讲述的并不是他一个人的故事。每一章都是独立的，分别主要讲述一个孩子或大人的故事，桑桑亲眼目睹了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随着一个一个的人物清晰地出现在我们的眼前，一个一个的故事依次展开，各自发展又最终交叠在一起，一个完整又真实的乡村展现在我们眼前。那些平凡的人，平凡的事所表现出来的人间百态和不变的真情感动了我们。

最令我记忆犹新的有桑桑和女孩纸月两小无猜的纯真友谊，以及他在病中所感受到的人间真情；迷恋土地、几近矫情的秦大奶奶最终对‘占有’了她的土地的小学校、小学生所捧出的深深的爱；有光头陆鹤护卫自己人的尊严义无反顾的执拗；倔犟的细马咽下委屈，在本可继承的房产荡然无存之时扛起生活重担，为养父母重建家园的坚毅；遭受家庭变故，跌进生活谷底的杜小康拼搏逆境的顽强等等。

为什么冰棍让棉被死死捂着反而不融化？当桑桑被这个问题困扰得解不开头绪时，他就“挑了母亲晒在院子里的一条最厚的棉裤穿上，又将父亲的一件肥大的棉袄也穿上身”。“转眼看到大木箱里还有一顶父亲的大棉帽子，也戴带到了汗淋淋的头上”。“就拖着竹竿，在这块空地上，小疯子一样走起圆场来”。桑桑就是这样经常为人们制造着风景。起初，我感觉桑桑很好笑，可细细一想，不制造风景的桑桑还是桑桑吗？循规蹈矩、温驯听话的桑桑我们还会喜欢吗？失去了天真好奇、失去了探究念头的童年还叫童年吗？我们喜欢桑桑，难忘桑桑这样一个角色，是因为他看起来像个男孩子，他给我们还原了真实可亲的童年形象。

在油麻地的孩子当中，杜小康就像一簸箕黑芝麻中的一粒富有光泽的白芝麻，家庭的富足让他从小就显得与众不同：别的孩子只能用一条线绳来作裤带，他读一年级就有了一条皮

裤带；别的孩子一年四季只有两套衣服可换，他四季的衣服很分明；连油麻地的老师都没有一个人有自行车，他却有一辆很完整的自行车。他成绩很好，一直是班长。“杜小康就是这样像秋天高远的天空中一只悠然盘旋于他的鸽群之上的黑色的鹰”。可当家道衰落，厄运降临，晴朗的天空像山一样坍塌的时候，“他有父亲的悲伤，却没有父亲的绝望。”挫折给了他更多的财富，在与挫折较量的过程中，他咀嚼了大芦荡给予他的那些美丽而又残酷的题目，他成了强者，他诠释了男子汉的内涵。

还有在困难面前永不放弃的细马、与病魔抗争的桑桑，他们都在告诉我们挫折来了，真正的勇者应该怎样做。

陆鹤因为秃顶，与同学、集体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远，他借广播操比赛等机会报复着他人对自己的轻视与侮辱，可换来的是大家对他的更加的嫌弃。但当集体遇到困难的时候，他不计前嫌，毅然挺身而出，把伪军连长的角色演活了。当大家沉浸在成功的喜悦中时，他却“坐在小镇码头最低的石阶上用嘴咬住指头，想不让自己哭出声来，但哭声还是抑制不住从喉咙里奔涌而出，几乎变成号啕大哭”。